

当代网络普法的创新实践与经验

任长华

宁波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浙江 宁波

收稿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录用日期: 2022年11月2日; 发布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摘要

党的十八大以来, 在实施全面依法治国和建设网络强国的背景下, 我国加强了对网络法治建设的顶层设计, 持续推进网络法治建设的有益探索和实践尝试, 生成了宝贵的网络普法经验。目前, 我国已经完成了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人民在物质生活方面的需求得到一定保障的同时, 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等方面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普法是我国法治建设中首当其冲的具有普遍性操作的常规工作。当下, 网络普法在全国的普法工作中显示出不同于常规普法的显著特征, 给普法工作带来了极大的便利, 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人民群众对法治的多样需求, 对持续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

关键词

网络普法, 网络法治, 依法治网

Innovative Practice and Experience of Contemporary Internet Law Popularization

Changhua Ren

School of Marxism,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Zhejiang

Received: Oct. 20th, 2022; accepted: Nov. 2nd, 2022; published: Nov. 23rd, 2022

Abstract

Since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implementing the rule of law in an all-round way and building a network power, China has strengthened the top-level design of network rule of law construction, continued to promote the beneficial exploration and practice of network rule of law construction, and generated valuable experience in network law popularization. At present, China has completed the historical task of fight-

ing poverty and building a moderately prosperous society in an all-round way. While the people's needs in material life have been guaranteed to some extent, they also put forward higher demands for democracy, rule of law, fairness, justice and other aspects. Popularizing the law is a routine work with universal operation that bears the brunt i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rule of law in China. At present, the network law popularization in the national law popularization work shows significant characteristics different from the conventional law popularization, which brings great convenience to the law popularization work, meets the people's diverse needs for the rule of law to a certain extent, and has important significance for the continuous promotion of the construction of a network power.

Keywords

Network Law Popularization, Network Rule of Law, Administer the Internet According to Law

Copyright © 2022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二十大报告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现代社会的高速发展，网络空间已逐渐发展成人们生产生活的新空间，网络法治建设、网络普法工作也相应地发展成为法治中国建设的新领域。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坚持依法治网、推进网络法治建设实施了一系列的重要行动，生成了重要的普法经验。当代网络普法工作出现的新变化、新特征等为网络普法工作主体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提供了新思路，根据依法治网、网络普法的现实需要联合展开的一系列网络法治等重大行动是依法治理网络、建设清朗的网络空间和提高人民群众的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的重要创新实践行动。这对于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多样性法律需求同样是一项有益的创新实践。

2. 当代网络普法的显著特征

从当下社会发展来看，网络普法具有明显不同于以往的普法工作的显著特征，这些特征是由网络空间的特性决定的，并发展成为当代普法工作的新的增长点，在推进依法治网的同时，网络普法工作也取得了巨大的进步。

网络普法的快捷性和交互性。当下，网络空间取得了巨大发展，“互联网 + 传统行业”助力各行各业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一些不法分子也趁机在网络上传播和转发一些不实言论，严重损害了人民利益和国家利益。随着国家大力支持依法治网专项行动的开展，共同维护和营造和谐的网络环境成为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心愿。在推进依法治网的同时，司法机关、执法机关等多部门及时抓住了互联网+的发展机遇，积极推进网络普法工作，造福了广大人民群众。其中，据报道“‘警民直通车上海’这一账号已在抖音平台发布了 2200 多条内容，点赞量超过 6000 万，快手平台的点赞量超过 8000 万，起到很好的普法传播效果，而且变单向灌输为双向互动，激发了网友参法治教育的积极性”[1]。可见，网络与普法不同于纸质媒介、电视节目等的单向灌输普法，具有和网友在线互动的实时性的快捷和双向的特征，激发了广大网友参与普法的趣味性和主动性，促进了网络普法工作的开展，帮助广大人民群众深化了遵纪守法的法治观念。“依托数字技术的新媒体普法展现出互动性强、覆盖面广、内容丰富的特征”[2]。这是不同于以往传统媒介的网络手段普法的新的显著特点，这些新特点和以信息技术为基础的网络新特点是

密不可分的,因此,网络普法要善于利用网络发展的新特点及时创新普法工作的方式、方法等。

网络普法的主体多样性。创新普法是对相关法治部门工作提出的与时俱进的要求,伴随着网络法治建设和网络普法工作的持续推进,参与普法工作的主体也出现了显著的变化。以往普法工作的主体多是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等国家相关法治部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要求法治宣传教育不再是党政机关统揽包办,而是要有效整合各方资源,形成多元化的普法主体,共同提升普法质效”[3]。得益于互联网受众覆盖的普遍性和快捷性,广大人民群众参与普法工作的积极性显著增高,也乐于主动帮助那些需要法律援助的弱势群体。法律人士、知识博主、高校学生等都广泛参与到网络普法和推进依法治网的工作中来,丰富了网络普法的主体多样性,逐步引领网络上形成了一个人人懂法、乐于普法和讲法的清朗的网络环境。网络普法发展的越来越规范的同时,“共建共治共享”的网络普法格局逐步形成,网络不是法外之地,网曝等对人民群众的伤害引发了人们的集中关注,也激发更多人民群众站出来为受害者发声的同时普及相关和我们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因此,多元的普法主体是当代网络普法较以往普法的一个新的显著特征。

第三,网络普法的实用性和实效性。法律条文大多是以理性的文字形式面向受众,不免让人感觉冷冰冰和不近人情。网络赋予了普法以新的形式,情景剧式、流行的歌曲旋律式改唱普法内容等普法新形式大大丰富了普法的趣味性,引发广大网友争相模仿、传唱,形成了执法机关等普法、民众以多种方式回应学习的普法共治新局面。此外,当前网络普法以广大人民群众的问题、需求为导向,普法内容和民众需要及时结合,增强了普法内容的及时适用性和实用性。一些重大社会事件总是时刻调动人民群众的情绪,比如2022年上半年发生的河北“唐山烧烤店打人事件”连续几天霸榜热搜,各普法主体也陆续参与该热度进行普法宣传,及时为遭受不法侵害的女性科普寻求法律援助的途径。与时俱进地更新最新法律法规及适用场景,让普法工作不再生涩难以理解,而是以充满人文关怀的、有温度的普法方式贴近人民群众,不仅能增强普法工作的时效性和实践导向,更有利于形成有温度的法治文化滋养人民群众,助力法治中国建设。这是当代网络发展赋予网络普法的新特征,同时实用性和时效性也打开了网络普法工作的新的出发点。

3. 当代网络普法的创新实践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取得重大成就的同时仍需砥砺前行。人民群众对建设平安中国的需求从未停止,全面依法治国仍是重要一环。当下网络普法工作也在根据时代、社会发展的需要不断转化创新发展,具体来说当代网络普法的创新实践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开展网络法治专项行动,抓典型案例进行网络普法。执法和普法工作是一对密切联系的一体。执法是普法内容的法律权威性的体现,而普法又对执法行为提出严格的要求。同样地,网络普法工作和网络执法的工作也是密切相关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依法治网作为基础性手段,继续加快制定互联网领域法律法规”[4]。可见,我国法治建设工作重视依法治网。比如,近年来,针对网络上传播的扭曲英雄形象、发布的不实信息误导人民群众以及个别网红乃至明星在网络上发布的一些言论和保持的人设对未成年产生了不良的影响,不利于未成年人三观的培养和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国家为了更好地整治网络乱象、净化网络环境,落实好诸如《电子商务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和《网络安全法》等规范网络发展和净化网络环境的法律法规。例如,今年上半年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2022年“清朗”系列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会上国家网信办副主任盛荣华同志回答了“清朗”行动的十个方面的重点任务,“打击网络谣言,整治MCN机构信息内容乱象,整治网络直播、短视频领域乱象,整治应用程序信息服务乱象,进一步规范传播秩序,算法综合治理,整治暑期未成年人网络环境等”[5]。与此同时,官方的普法宣传紧跟“清朗”行动抓典型案例通过场景再现的演绎方式呈现给广大网民,帮

助广大网友及时了解违法违规行，避免误触法律，有利于帮助广大网友增强法律观念、法律素养。

第二，不断推陈出新丰富普法的形式和拓宽普法渠道。“积极推进普法内容生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寻求普法宣传形式和传播手段的创新，打造体现主流价值观的高品质普法作品”[6]。是创新网络普法模式、提升普法效果的重要举措。与当代网络普法呈现的主体、方式、表现形式等的多样化相比，传统普法明显存在活动形式单一、落后于时代的发展、不能调动年轻一代的积极参与性等问题。当前互联网信息时代的发展给普法工作带来了重大的发展机遇，其中，网络普法不断创新普法的方式、表现方式等是当代网络普法的重要创新实践。具体来说，首先是官方普法媒体等不断创新普法的表现形式，引发广大网友的密切关注和参与，这不仅对于相关部门完成普法任务，对于提高广大网友的法律知识储备和法律素养具有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其次官方普法媒体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的普法方式引发广大网友的关注，网络普法既贴合热点事件进行法律知识科普，也急民众之所需重点普及民众关心的生产生活休戚相关的法律有利于及时将法律与人们的需要相结合，更好地践行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最后，网络普法一直在创新普法方式，如官方人物亲自为人们讲法、普法的视频蹿红网络，让普法的内容为更多的人所熟知、并应用于捍卫个人的合法权利，吸引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关注。比如中国政法大学的罗翔教授因讲法火爆全网，并被网友冠以“法外狂徒张三”之名；海南警察李漠因别具一格的普法方式蹿红网络，被广大网友称为“大漠叔叔”，吸引了一大批粉丝为普法工作积累了广大的受众基础。在互联网技术不断发展中，网络普法工作也迎来了普法主体多元化、普法方式不断更新升级的发展，这是当代网络普法的创新实践的写照。

第三，精准普法，提升普法实效，实现普法工作的新发展。“对中国普法实践进行阶段划分，应该是从传统普法模式到网络普法模式再到精准普法模式”[7]。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为普法和执法提供了诸多便利，但我们也看到了人民群众对普法的需求是多种多样的，比如，小本经营的商贩可能对制假售假、非法营运等法律知识盲区的普法需求更为强烈；正准备步入婚姻的青年男女往往对婚姻法、财产法等法律知识的普法需求更加急切；正在准备购买购房的人们则是对房地产法、产权法等相关法律知识的普法需求加以关注。纵观目前的网络普法现状，无论是官方媒体的免费普法、法律人士的付费普法还是高校教师、学生、知识博主等的普法大多跟着网络热度走，虽然看起来普法内容数目众多、但人民群众分门别类根据自身需求去寻找的相关普法内容鲜少又系统、完备的讲解。这是网络普法发展过程中产生的问题，但事物的发展是前进的，都要经历一个由不完善到逐渐完善的过程。从这个角度来说，精准普法是对网络普法的升级发展。精准普法可以针对人民群众的多样需求进行精准普法，使人民群众的法律需求及时获得普法内容的精准匹配。另外，精准普法的实现离不开网络信息技术的支撑，依托信息技术整理和分类人民群众的普法搜索，并根据这些搜索内容制作精准普法内容并进行精准匹配，这样普法部门可以在精准施策完成普法任务的同时也提高普法的实效性，有利于普法工作继续前进。

4. 当代网络普法生成的普法经验

当代网络普法工作较以往的普法工作出现了具有显著的时代特征的新特点，同时也迎来了新的挑战和发展机遇，及时总结网络普法工作经验并上升到理论层面有利于更好地指导普法工作实践。

第一，创新普法工作的方式、方法，与时俱进更新普法内容是网络普法的应有之义。网络普法发展已有一定的规模，但在互联网快速发展之下，网络普法如果不能做到与时俱进创新普法工作方式、更新普法内容也终将被淹没在网络长河之中。填鸭式的普法视频，书面的、专业性词语，过时的法律内容等都吸引不了网友对普法内容的兴趣，人民群众欢迎的是接地气的、喜闻乐见的普法表达形式、表现形式等。那些专业的法律术语对于广大网友来说犹如天书，这般普法不但不能吸引人民的共鸣，还引起人民的反感。如何将普法内容从书本上生涩难懂的文字转化为短视频中生动有趣的生活化表达不仅是创新普

法工作方式、表达方式等的必由之路，也是吸引广大网友积极主动参与普法工作、遵守法律法规，提升普法实效的正确选择。例如“‘约吧一起来答题’小程序作为2020年安徽省互联网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的线上组成部分，渗透性强、传播面广，开创了互联网普法宣传的新格局，是‘互联网+’时代法治宣传的一次有益实践”[8]。普法工作走群众路线，坚持问题导向，做到精准普法，将典型案例、指导性案例等以生活情景剧的形式呈现给广大网友是吸引广大网友的正确道路，因为人民的、大众的喜闻乐见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才是人民真正欢迎的法治文化。时代在飞速发展的同时，法律法规也紧跟时代发生变化调整、及时地更新最新的法规，不仅是维护人民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也是普法工作的重要一环。实践证明，网络普法过程中，依法治网取得显著成效、普法工作创新工作方式、方法赢得了网友的关注和欢迎。

第二，多平台网络普法同步，拓宽普法受众面是网络普法工作提速、增效的重要举措。互联网技术的飞速发展，网络成为人民群众了解和获取外部信息的重要渠道，普法上网是网络普法的必由之路，也是提升普法实效的应有之义。“当前，我国正处于社会转型期，互联网的发展使大学生的个人权益容易受到侵害，对此，高校只有系统化地开展普法工作，才能提升大学生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保障其个人权益”[9]。高校普法工作不仅需要线下供给，同样也需要线上供给。网络普法发展的越来越规范的同时，也应该及时走进高校、企业、单位等多个普法的重要阵地。实践证明，网络普法局限于针对上网的网民不是落实网络普法的正确道路。网络普法的初心是借助互联网技术扩大普法的受众面，因此，网络普法要借助互联网技术实现多平台进行同步传播，如抖音、快手、唯心公众号、微博、b站等多个平台，特别是官方普法部门进驻多个互联网平台进行网络普法是拓宽普法受众面的有效途径。网络普法借助互联网技术逐步发展，做到精准普法是满足人民群众普法多样性需求的重要举措，网络普法主体多元化正在深入发展，这是网络普法领域出现的新特征，也是网络普法新的亮点，普法主体和网友的在线良性互动，促进清朗的网络环境的形成。

第三，网络普法与人民守法是相互结合的统一体。理念是行动的先导，只有形成正确的法治理念，人们才会在行动上主动做到守法。“法治信仰最终有赖于人民对法治历史认同、制度认同、价值认同和道路认同”[10]。法治信仰，换句话说就是要培养人们的法治观念。当人们的思想上主观认识到普法内容的重要性，形成理性的法治理念，行为举止守法，这样才是普法的真正意义所在。简言之，普法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人民群众做到守法。网络普法依托的互联网技术将普法内容讲授给广大人民群众，这客观上有利于打造一个人人懂法、人人守法的和谐社会，而打造人人懂法、人人守法的和谐社会的重要前提基础则是普法先行，只有人人懂法、人人人才会自觉守法。因此，网络普法和人民守法是既独立又统一的整体，网络普法既是普法过程也是敦促人民守法的过程，而网络普法与人民守法相结合是互联网背景下网络普法取得重要成就的重要经验之一。

5. 结语

当代社会，互联网技术的飞快发展给我国法治建设既带来了艰巨挑战也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的共识深入人心，全面依法治国必然也包含全面依法治网、网络普法等内容。党的十八大以来，尤其是在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网络强国战略重要思想的指引下，我国迈入网络法治建设的快车道，网络法治体系逐步完善。其中，网络普法与依法治网出现了许多新变化、新特点，这些新变化、新特点是当代网络普法创新实践的重要表现，网络普法过程中也积累了一些普法经验，对于当前开展普法工作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和借鉴意义。但网络普法毕竟还处于新兴发展阶段，仍需要在现有的工作经验基础之上继续积极探索网络普法的新方式、新渠道，不断拓宽、打通普法通道，确保全方位普法惠及人民，营造清朗的网络环境和助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参考文献

- [1] 叶子. 网络普法, 亲民易懂接地气[N]. 人民日报海外版, 2022-08-03(008).
- [2] 周玉鑫. 数字时代的全民普法: 语境分析与路径探寻[J]. 中国司法, 2022(7): 50-55.
- [3] 陈甦, 刘小妹. 以创新精神推进普法提质增效[J]. 人民论坛, 2019(18): 98-100.
- [4] 党的十九大以来网络法治典型案例[N]. 检察日报, 2021-11-20(003).
- [5] 王金虎. “清朗”系列专项行动: 守护风清气正网络空间[N]. 光明日报, 2022-03-18(003).
- [6] 唐晓芳. 法治日报社“法治融屏”全媒体平台: 守正创新打造智慧普法新天地[J]. 传媒, 2021(16): 16-17.
- [7] 魏志荣, 李先涛. 大数据环境下网络普法模式创新研究——基于需求与供给的视角[J]. 电子政务, 2018(8): 119-125.
- [8] 赵寰, 王佳旭. “约吧一起来答题”: “互联网 + 普法宣传”的创新实践[J]. 传媒, 2021(20): 69-70.
- [9] 马梦驰. 法治中国视域下高校普法教育“44”共建模式研究[J]. 西部素质教育, 2022, 8(14): 13-16.
- [10] 何家华, 李林. 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全民普法理念[J]. 华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4): 5-14.